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

2024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1.主要职责
- 2.单位预算构成
- 3.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 单位预算表

- 1.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2.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3.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4.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5.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预算总表
- 6.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 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 7.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 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 8.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 10.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1.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4 年部门收入预算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4 年部门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及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全市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三)负责全市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拟订就业援助制度，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

(四)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全市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贯彻实施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办法和全国统一的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转续办法。拟订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组织拟订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编制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参与拟订相关社会保障基金投资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并建立全省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

(五)负责全市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六)贯彻落实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落实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

和假期制度，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七）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贯彻落实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政策，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拟订吸引留学人员来宿工作或定居政策。组织拟订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完善职业资格制度，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做好人才服务工作，构建全市人才服务体系。

（八）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拟订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

（九）贯彻实施国家表彰奖励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表彰奖励制度办法，综合管理全市表彰奖励工作，承担全市评比达标表彰等工作，根据授权承办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开展的市级表彰奖励活动。

（十）会同有关部门贯彻实施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完善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拟订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

（十一）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相关政策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十二）负责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

(十三)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 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进一步减少行政审批事项，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减少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等审批事项，监督执行国家职业资格目录制度，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十五) 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市教育部门的有关职责分工。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牵头，会同教育等部门实施。高校毕业生离校前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由教育部门负责；高校毕业生离校后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负责。

2. 与市科技部门的有关职责分工。会同市科技部门制定外国人来宿工作政策并组织实施，其中 A 类人员（外国高端人才，下同）的政策由市科技部门会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制定，B 类（外国专业人才，下同）和 C 类人员（其他外国人员，下同）的政策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会同市科技部门制定。A 类和 B 类人员的工作许可由市科技部门会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C 类人员的工作许可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

二、单位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度单位预算包括局本级和未独立核算下属单位预算（宿州市人事考试中心、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数据管理中心、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管理中心、市人才服务中心、

市社会保险基金征缴中心、市工伤保险管理中心、市技能人才管理服务中心、市劳动保障监察综合执法支队、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 全力以赴稳就业。强化就业优先政策，推进就业促进行动暖民心工程、创业安徽宿州行动，着力打造“三公里”就业圈，常态化开展“2+N”招聘，统筹抓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2024 年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2.5 万人以上。

(二) 着力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开展全民参保攻坚行动，扩大社会保险覆盖范围。落实基本养老保险待遇调整机制，不断提高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水平，按时足额发放各项社会保险待遇。

(三) 不断壮大高素质人才队伍。深入实施高技能人才培养工程，加强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健全人才评价激励机制。稳妥组织 2024 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招募、事业单位招聘、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等工作。

(四) 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贯彻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持续开展根治欠薪专项行动，严厉打击拒不支付劳动报酬违法犯罪行为。深化和谐劳动关系创建，继续加强基层调解组织建设，加强调解仲裁工作质效。

(五) 不断深化系统自身建设。持续优化人社营商环境，常态化长效化推进行风建设，提升业务经办服务水平。加强网络安全和网络意识形态建设，拓展居民社保卡“一卡通”在各领域应用。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表2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865.93	1,606.60	1,259.33
205	教育支出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0.00		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2.15	1,432.81	1,259.3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516.25	1,257.55	1,258.70
2080101	行政运行	1,947.05	1,056.77	890.28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0		60.00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214.50		214.50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93.92		93.92
2080150	事业运行	200.78	200.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5.26	175.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84	116.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42	58.42	
20807	就业补助	0.63		0.63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0.63		0.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37	37.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37	37.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88	18.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0	12.6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0	5.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41	136.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41	136.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63	100.63	
2210202	提租补贴	35.78	35.78	

表3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 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606.6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48.47
30101	基本工资	306.50
30102	津贴补贴	132.57
30103	奖金	238.45
30107	绩效工资	77.8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6.8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8.4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4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9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0.6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7.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72
30207	邮电费	3.65
30209	物业管理费	7.30
30215	会议费	5.00
30228	工会经费	9.84
30229	福利费	0.6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1.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7.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3.41
30302	退休费	176.47
30307	医疗费补助	6.94

表4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说明：“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5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2024年部门预算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65.93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三) 国防支出	
其他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其他收入		(五) 教育支出	0.04
事业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经营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92.1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其他		(十) 卫生健康支出	37.37
五、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公共预算）	0.04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六、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36.41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2,865.97	支 出 总 计	2,865.97

注：本表反映部门各项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表6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预算)	单位资金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
合计		2,865.97	2,865.93			0.04							
205	教育支出	0.04	0.00			0.04							
20503	职业教育	0.04	0.00			0.04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0.04	0.00			0.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2.15	2,692.1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516.25	2,516.25										
2080101	行政运行	1,947.05	1,947.05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0	60.00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214.50	214.50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93.92	93.92										
2080150	事业运行	200.78	200.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5.26	175.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84	116.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42	58.42										
20807	就业补助	0.63	0.63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0.63	0.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37	37.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37	37.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88	18.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0	12.6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0	5.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41	136.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41	136.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63	100.63										
2210202	提租补贴	35.78	35.78										

表7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865.97	1,606.60	1,259.37
205	教育支出	0.04		0.04
20503	职业教育	0.04		0.04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0.04		0.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2.15	1,432.81	1,259.3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516.25	1,257.55	1,258.70
2080101	行政运行	1,947.05	1,056.77	890.28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0		60.00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214.50		214.50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93.92		93.92
2080150	事业运行	200.78	200.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5.26	175.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84	116.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42	58.42	
20807	就业补助	0.63		0.63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0.63		0.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37	37.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37	37.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88	18.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0	12.6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0	5.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41	136.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41	136.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63	100.63	
2210202	提租补贴	35.78	35.78	

表8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说明：“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9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2024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合计	1,259.37	1,188.70			70.63				0.04		
341300242460200100008	2024_就业见习服务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0.00	0.00									
341300242460200100002	2024_中职教育学生资助_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助学金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0.00	0.00									
341300242460200100001	2024_中职教育学生资助_农村、涉农专业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0.00	0.00									
341300232460200100029	经办业务工作等项目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60.00				60.00						
341300242460200100006	经办业务项目(劳务派遣人员)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89.17	189.17									
341300242460200100010	就业、仲裁等项目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59.75	59.75									
341300232460200100046	就业补助资金—2024届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0.63				0.63						
341300242460200100003	人事人才项目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14.50	214.50									
341300242460200100009	三支一扶及事业单位招聘与鉴定等项目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641.36	641.36									
341300232460200100041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省级资金)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0.04								0.04		
341300242460200100005	智慧人社等项目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83.92	83.92									
341300232460200100025	智慧人社等项目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0.00				10.00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71.30	271.30					
[602001]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71.30	271.30					
智慧人社等项目	83.92	83.92					
就业、仲裁等项目	6.27	6.27					
人事人才项目	94.74	94.74					
经办业务项目(劳务派遣人员)	15.12	15.12					
三支一扶及事业招聘与鉴定等项目	71.25	71.25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代码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代码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代码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人事人才项目	A	公共服务	A03	就业公共服务	A0304	人才服务	人才驿站等	1	89.70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2865.93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65.93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2795.3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70.63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2.15 万元,占 93.94%;卫生健康支出 37.37 万元,占 1.30%;住房保障支出 136.41 万元,占 4.76%。

二、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65.9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642.2 万元,下降 18.31%,主要原因:一是贯彻厉行节约,压减支出;二是上年结转资金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2.15 万元,占 93.94%;卫生健康支出 37.37 万元,占 1.30%;住房保障支出 136.41 万元,占 4.76%。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 1947.0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822.93 万元,增长 73.21%,增长原因主要是支出功能科目调整。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年预算6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009.97万元,下降94.39%,主要原因:一是预算项目整合;二是支出功能科目调整。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综合业务管理(项)2024年预算214.5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46.5万元,增长27.68%,增长原因主要是预算项目整合。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2024年预算93.92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79.97万元,下降45.99%,下降原因主要是压减支出,智慧人社项目金额减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200.78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65.24万元,增长48.13%,增长原因主要是预算项目整合。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116.84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7.28万元,增长6.64%,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变动;二是工资调整。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58.42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64万元,增长6.64%,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变动;二是工资调整。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2024年预算0.63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63万元,为

2024 年新增预算，增长原因主要是预算批复包含上年结转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 18.8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99 万元，下降 9.53%，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 12.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10 万元，增长 48.23%，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 年预算 5.9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7.15 万元，下降 54.79%，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4 年预算 100.6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1.54 万元，下降 17.63%，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变动；二是非税收入安排减少。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2024 年预算 35.7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4.55 万元，下降 28.91%，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变动；二是非税收入安排减少。

三、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606.6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431.88 万元，公用经费 174.72 万元。

(一)人员经费 1431.8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二)公用经费 174.72 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物业管理费、会议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四、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2865.97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公共预算），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六、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收入预算 2865.9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795.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70.67 万元。

(一)本年收入 2795.3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22.7 万元，下降 7.38%，主要原因：一是贯彻厉行节约，压减支出；二是相关工作任务调整。

(二)上年结转结余 70.67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0.63 万元，占 99.94%，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469.95 万元，下降 86.93%，下降原因主要是相关工作任务调整；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04 万元，占 0.06%，

为 2024 年新增预算，新增原因主要是预算批复包含上年结转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七、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2865.9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692.62 万元，下降 19.46%，主要原因：一是贯彻厉行节约，压减支出；二是相关工作任务调整。其中，基本支出 1606.60 万元，占 56.06%，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 1259.37 万元，占 43.94%，主要用于考试招录、就业相关工作。

八、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1259.3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699.65 万元，下降 35.71%，主要原因：一是贯彻厉行节约，压减支出；二是相关工作任务调整。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1188.70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安排 70.63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一般公共预算）0.04 万元。

十、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271.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13.3 万元，增长 71.71%，增长原因主要是相关工作任务调整。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271.3 万元，占 100%。

十一、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预算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89.7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89.70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相关工作任务调整。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三支一扶及事业招聘与鉴定等项目”项目

(1)项目概述。1.用于招募合格的事业单位人员和三支一扶人员，确保组织的人才储备充足，并符合相关岗位要求。开展各类培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职业技能培训、沟通技巧等，以提高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专业能力。2.根据省考试院的工作部署，完成公务员、各类专技考试的工作、确保每项工作安全、有序、公平的完成；完成本市考试录用笔试、面试和专技职称和社会化考试等工作，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安全的开展。3.保障工伤认定工作、营商环境考核工作正常开展，维护参保工伤职工人员的合法权益，提升群众办事的满意度。

(2)立项依据。根据省考试院的工作部署、省考试院发布的专业技术资格、执（职）业资格考试公告。

(3)实施主体。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起止时间。长期（延续项目）

(5)项目内容。包含全市公务员招录和考试测评中心维护费用、专技考试费用、工伤认定费用、事业单位招聘考试、“三支

一扶”人员招聘考试、培训及新春慰问费用。

(6)年度预算安排。641.36 万元。

(7)绩效目标。详见附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三支一扶及事业单位招聘与鉴定等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2]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41.36	
	其中:财政拨款		641.36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目标1: 完成2024年度事业单位招聘考试, 招聘人数达到年度计划; 完成2024年度事业单位岗前培训, 培训情况达到年度计划; 完成2024年度三支一扶人员招聘考试, 招聘人数达到年度计划; 完成2024年度三支一扶岗前培训, 培训情况达到年度计划; 完成年度三支一扶人员新春慰问工作, 维护三支一扶队伍的稳定; 做好“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队伍生活补助工作, 维持“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队伍稳定; 完成本市考试录用笔试、面试和专技职称和社会化考试等工作, 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安全的开展; 根据省院的部署工作, 完成公务员、各类专技考试的工作、确保每项工作安全、有序、公平的完成。 目标2: 《工伤保险条例》(国务院令第586号)第十九条、《关于停止执行〈安徽省工伤保险专项经费管理暂行办法〉有关条款的通知》(皖人社秘〔2019〕256号), 保障工伤认定工作正常开展。 目标3: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市场监管局、省税务局《关于加快推进小微企业参加工伤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皖人社秘〔2021〕87) 保障营商环境考核工作正常开展。 目标4: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保险经办规程》等文件要求, 对提交的待遇申请材料进行经办审核, 及时足额发放满足条件人员的工伤保险待遇, 维护参保工伤职工人员的合法权益。; 开展对领取工伤保险待遇人员的认证稽核工作与对协议医疗机构的管理工作, 保障工伤保险基金安全; 开展工伤保险经办培训、宣传工作, 加强对县区工伤保险经办机构的业务指导, 积极开展对上年度基金审计工作, 整体提高全市工伤保险基金管理水平和经办业务能力, 提高群众的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伤认定次数	约120次
			社会保险业务办理人数	应享尽享
			社会保险宣传和业务培训	≥5次
			工伤保险专项检查次数	≥1次
			受理鉴定申请人数	约800人
			政策补助补贴对象数量	≥363个
			培训场次	≥3场次
			报名参加考试人数	≤130000人
			组织考试项目数	≤60场次
			开展鉴定工作次数	10次
		质量指标	劳动能力鉴定程序规范性	严格按照相关程序、要求
			考生投诉率	≤10%
			监督检查完成率	100%
			命题安全合格率	100%
			受理鉴定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补助补贴资金兑现流程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培训出勤率	≥95%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基金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培训考试通过率	≥100%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100%
			培训覆盖率	≥95%
			培训标准符合规定	符合
			补助补贴资金兑现及时性	≤1年
			培训完成时间	≤6天
		经济效益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经费计划支出时间
			待遇拨付时效性	按规定时限内及时拨付
			项目完成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
			受理鉴定及时性	规定时间
支出进度			按时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按时完成	
		项目总成本	≤6413600元	
		减轻参保工伤职工与用人单位的经济赔偿负担压力	程度较高	
		对减轻补助补贴对象经济负担的改善或影响程度	改善程度明显	
		减少部门招聘考试投入成本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明显	
		继续提高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水平	程度较高	
		对培训人员综合素质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提升程度明显	
		持续对劳动能力鉴定工作能力及水平的改善或提升	改善或提升程度较高	
		不断提高社保经办服务水平	程度较高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影响或提升程度	影响程度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对单位人才梯队建设的影响或提升程度	影响程度明显	
		对提高群众生活水平, 促进和谐社会建设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影响程度明显	
		维护考试的公平与正义, 提升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	进一步提升	
		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影响程度较高	
		提升行政管理和公共服务能力	提升程度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效益	不适用		
	培训作为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长期人才储备	影响程度明显		
	持续提升行政管理和公共服务能力, 确保政策类考试安全有序进行	进一步提升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明显		
	健全的培训管理制度为培训工作提供可持续保障	建立健全相关管理制度并得到落实		
满意度指标	健全的补助补贴制度, 为政策执行提供可持续保障	建立健全相关制度并予以落实		
	报名参考人员满意度	≥95%		
	劳动能力鉴定申请人满意度	≥99%		
	受训学员满意度	≥95%		

(二)机关运行经费。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74.7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31.05 万元，下降 42.86%，下降主要原因是贯彻厉行节约，压减支出。

(三)政府采购情况。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271.3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81.6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89.7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5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188.7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